

# 浅析基层水政监察工作必须落实的问题

凌冰

盐城市盐都区水务局新区水务站

DOI:10.32629/hwr.v3i9.2388

**[摘要]** 水政监察执法的目的是优化水资源分配,减轻水体环境污染,维系生态系统平衡,以满足经济建设与生态文明建设的基本需求。本文主要论述了水政监察执法的重要意义,分析了水政监察队伍建设环节存在的各类问题,并提出了加强基层水政监察工作落实效果的可行性策略,旨在推动水利事业的良性发展。

**[关键词]** 水政监察执法; 可行性策略; 队伍建设

基层水政监察工作中,工作人员应始终以科学发展观为指导,积极建立依法行政和依法治水的工作理念,加强基层水政监察工作的队伍建设,且建立细致规范的考核机制,切实组织并落实执法检查活动,以此促进各项工作的有效开展,保障水管单位的切身利益。

## 1 水政监察执法的重要意义

水利事业与宏观经济发展和民生保障息息相关,而依法行政则是保证水利事业良好发展的先决条件。积极落实基层水政监察工作,不仅可以维护水事管理秩序,还能满足水利事业的可持续发展要求。

伴随市场经济体制的深化变革以及水利事业的深入发展,全国人大常委会及相关行政管理部门制定并出台了一系列水资源分配与水生态保护的法律法规与规章条例,与此同时,各基层水行政机关单位为响应政策号召,不断加大了专项工作的宣传力度,并取得了良好的成效。但是干扰水事管理制度,破坏水资源的社会现象尚未彻底根治,并成为水利事业发展进程中的“毒瘤”,引发极为强烈的社会反响。

对此,各基层水行政执法机构应充分发挥自身的职能优势,深入的彻查违法案件,严厉打击违法犯罪行为,一方面维护法律尊严,树立行政执法机构的威信,另一方面,保障国家与人民的合法权益。此外,各基层水行政执法机构要兼顾宏观执法工作与基层纠纷调解工作,从根源上化解用水单位与个人的用水矛盾。

## 2 水政监察队伍建设环节存在的问题

### 2.1 各机构责权划分不明确

尽管各基层水行政执法机构都成立了水政监察队伍,但其中存在权责划分不明确、执法工作落实不到位、执法力量分散等问题,这极大的影响了整体工作落实。部分水政监察队伍是经基层政府部门统一批复成立的,而部分水政监察队伍则分属主管部门,这使得监察队伍的财政补给方式存在较大差异。部分水行政执法机构的水政监察队伍是财政全供,而部分水行政执法机构的水政监察队伍则是自给自足,这种财政运作模式不仅扰乱了主体市场秩序,也加大了集中管理难度。

### 2.2 对水政监察执法工作缺乏客观认知

所谓“思想观念是具体行动的主导”。只有深化对某一事物的认知,才能真正的利用这一事物,进而充分发挥其优势效能。水政监察工作与经济建设、生态文明建设与民生等存在紧密关联。然而在实际工作中,大多数工作人员对水政监察工作缺乏重视,单纯将其视作常规工作,而非为百姓谋福的事业。这也使得工作人员缺乏积极性,无法全身心的投入到工作岗位,进而影响了整体工作的落实效果。

### 2.3 水政监察队伍综合素养匮乏

从某种角度来说,水政监察工作并不是简单的行政管理,需要专业的理论与技术作为支撑条件。然而,水政监察人员结构老龄化,且思想观念保守,无法接受新鲜事物。再者,由于专项投资匮乏,水政监察部门的运营经费紧张,且未能定期组织执法人员培训工作,使得执法人员责任意识淡薄,专业水平不足,难以满足水政监察执法工作标准要求。

### 2.4 水政监察执法经费不足

由于各基层水行政执法机构的财政供给方式不同,导致部分执法机构的水政监察队伍的人员配置与技术配置不足,无法满足执法工作需求。另外,水行政执法工作未能采取强制性手段,管理对象法律意识淡薄,面对执法工作不予理睬,甚至拒不配合,态度蛮横。且在管理对象的威逼利诱下,部分旁证选择避而不语,加大了水政监察执法的取证难度,制约水利事业的良好发展。

## 3 加强水政监察执法工作落实的具体策略

### 3.1 构建完善的水政监察执法体制

当下,水行政执法体制仍沿用传统的智能型组织结构模式。以某河道管理为例,该河道管理站偏重于采砂收费管理,水政监察队伍偏重于采砂活动的合法性,而水政执法机构则偏重于地表和地下水的取水管理。这种管理模式,使得各职能部门各自为政,权责划分不明确,互相干预制约。

对此,各基层水行政执法机构应秉承与时俱进的基本原则,调整水政执法工作体制,优化内部管理模式,借鉴大中型工程项目的线性管理体制。具体来说,就是在各基层水行政负责人的统一协管下,直接接受水行政执法机构的工作指令,对水行政领导负责。水政监察大队要结合工作需求,组建水土保持监察支队、水资源管理监察支队和水利工程监察支队,

在监察大队长的协调管理下,实现协调配合,同时根据各自的责权划分与工作任务,制定完整的阶段性工作计划,高效落实本职工作。

### 3.2 多渠道、多手段解决问题

水行政执法工作极易受到各类主客观因素的干预,进而出现各种各样的突发状况。而单凭现有的手段是无法满足实际工作需求的。为此,水政监察队伍需采取各类多样化手段,以保证监察工作达到预期效果。再者,要采集基层群众反映强烈的问题,综合分析问题诱因,采取行之有效的处理措施。总而言之,水行政监察队伍要善于拨乱反正,严厉打击违法犯罪行为,打开工作局面。

### 3.3 有组织、有计划的解决问题

水行政监察队伍要尽可能的做到具体问题具体分析。根据具体问题的对象、地点与环境等条件,采取对应的解决方法。按照先解决重点问题,再解决常规问题;先解决新问题,再解决老问题的顺序开展工作;注重触类旁通、举一反三,循序渐进的解决各类突出性问题。同时,善于总结实践经验,在工作中学习,在学习中完善,提升执法队伍专业素养水平,强化基层队伍建设,保证执法工作的合理合法性。且加强执法人员的培训教育,增强其法律意识与责任意识,预防职务犯罪,提高综合执法水平。通过典型案例等多样化形式,完善执法人员的业务水平。此外,注重水政监察执法工作的客观规律性,指导实践工作,保证基层执法的系统性、合理性与时效性。

### 3.4 消除水政监察执法工作死角

企业要拓展投融资渠道,加大专项投资力度,以满足基层水政监察执法工作需求,消灭工作死角。与此同时,加大执法监督力度,对有法不依、执法不严的行为进行追责;对以权压法、说情扰法的给予处分,从根源上杜绝违法犯罪行为,强化基层水政监察执法工作落实效果,维护水利事业的良好发展。

### 3.5 加大水政监察执法工作宣传力度

各基层水政执法机构需加大宣传力度,尤其是重点对象的宣传工作。从宣传方法层面来说,在常规宣传教育方法的基础上,结合水政监察工作特点与宣传教育对象特点,采取行之有效的方法循序渐进的开展工作。坚定不移的贯彻“三个结合”基本原则,即常规性宣传与个性化宣传的结合;各基层领导干部的宣传与广大人民群众宣传的结合;水事业服务理念宣传与法律法规宣传的结合,从根本上改善执法软环

境,促使水政监察执法工作逐步由被动性转变为主动性,打开工作局面。

从宣传方式层面来说,要注重以案说法,促进宣传工作与执法工作的有机整合。宣传工作能够为执法活动营造良好的舆论氛围,维系执法活动的有序开展。且在开展各项执法活动的过程中,要加大宣传投入力度,扩大声势效应,一方面,有效震慑水事违法人员,促使其约束自身行为,降低执法难度与执法成本;另一方面,增强广大人民群众的法律意识,为全民依法治水夯实基础。

### 3.6 建立完善的网络信息平台及执法监督平台

当前,网络技术不断发展,社交平台如雨后春笋涌入社会生产和生活中,这显著加快了信息传播的速度。水政监察部门是信息收集和监察的重要单位,应该在日常工作中引入全新的科学技术,设置电子信息平台和监督平台。这主要是由于水政执法部门单纯以自身的力量是无法及时发现和处理违法行为的。而建立信息平台则能够帮助人民群众及时发现和解决违法行为,密切有关部门与群众的沟通,做好监察工作。因此,有必要建立完善的信息共享平台,促进信息的共享,保证执法效率和力度。此外,执法部门也需要民众的监督,及时处理和总结执法不当行为,这也是巩固群众基础和提升水政监察部门社会威信的重要举措。

## 4 结束语

综上所述,尽管我国在水政监察执法工作中仍存在诸多亟待解决的突出性问题,但是经过不断的探索与实践积累,可以找到强化水政监察职能,保证行政执法工作落实效果的方法。故而相关部门需参照专项法律法规与规章制度,全面落实水政监察工作,优化水政监察管理工作体制,且加强基层执法队伍的素质建设,以此推动我国水利事业的良好发展。

### [参考文献]

- [1]塔依尔江·阿西木.基层水政监察队伍存在的问题和对策浅谈[J].建材与装饰,2016(19):203-204.
- [2]刘颖枕.基层水政监察队伍存在的问题和对策浅谈[J].工程技术:全文版,2017(11):318.
- [3]艾白都拉·麦麦提.阐述基层水政执法存在的问题及应对策略[J].城市建设理论研究(电子版),2017(14):154.
- [4]张广伟.关于基层水政监察队伍能力建设的思考[J].治淮,2017(2):17-18.